

一人炼功全家受益

文／西昌市大法弟子：莲英（同修整理）

【明慧网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我是一九九八年八月喜得大法的，现在七十四岁了。我感到精力充沛，越活越年轻，走路生风，还能种菜地、提水、担粪。生活上我只有二百二十元的补助费，这点钱除了吃穿外，还有应酬一些亲密朋友。由于是修炼人极少吃肉食，但却身体很健康，所以我的钱也够用了。我也没有去要一分钱的低保费。

我未得大法之前是一个多病的人，患有一种癌症的人，还有脑血栓。我又没有钱治病，病又多，这里好点那里又复发，只有等死的人了。正难过时，有一位大法弟子引导我去炼法轮功。我第一次去听了师父的讲法后，回家就吃了一大碗面条。平时吃不下、睡不着。从那天起我每天坚持学法、炼功，奋力精进，我身上的所有疾病不知不觉就好完了。我当时就觉得大法太好了，就更加坚信师父坚信大法，令我欣喜无比，我获得了新生，我由衷的感谢慈悲伟大的师父给了我第二次生命。在学法中同时也改变了我的人生观，我也从此学会了以人为善，无私无我，不再与别人争强好胜了。别人都说我待人和善了。

不但我的身心受益了，我的家人也受益匪浅。我的小儿子是个建筑工，有一天从四楼掉下来一点也没有受伤，连皮都没有破一点。我的大儿子一次去看望病人，带上鸡蛋骑自行车遇到了一个摩托车撞来，把鸡蛋都撞了很远，那辆摩托车都撞坏了。我的儿子还坐在自行车上连皮都没有破一点。儿子们全家都“三退”（退党、退团、退队）了。小孙子未退队前经常发烧、拉肚子，现在都好了。小媳妇自从退队后没有出现头昏，过去经常走着走着就倒在地上昏过去了。我的家人都在大法中得到了福报。

我从修炼大法后出现了很多奇迹。我常把木炭装在桶里放在碗柜下面。有一次桶里装满了很多木炭，我孙女取拿碗的时候，发现碗好烫啊！我才一看，那木炭正燃的很旺！只剩下半桶了，可那木头碗柜完好无损。又有一次我后院的墙上面放了一些木棒子，突然掉下来正中打到我头上瞬间一下子就朝一边去了，没有打着我。还有一次我把没有燃尽的蜂窝煤放在一个离柴火很近的地方。我在煮饭的时候发现那地方怎么很亮。一去看，这火都燃的很大了。我急忙念师父好！师父好！这火一下就熄灭了。我这几年修炼大法出现的神奇很多，都是不可思议的，要不是修炼了大法，那灾难不知有多大呢？感谢师父无时无刻的都在保护着大法弟子和家人！

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的材料 第三次被退回市国安

西昌市检察院第三次将法轮功学员高德玉、何正琼、何先珍等的所谓“材料”退回市国安大队。按现行法律，材料只允许退回两次，更说明法轮功学员是无罪的。我们呼吁市国安、市检察院、州市政法委的相关人员，为了自己及家人的未来，立即无条件无罪释放被非法关押的6名法轮功学员，“亡羊补牢”，立即停止迫害行为。

凉山真相

第35期 2010年5月4日

追查国际发布涉嫌参与迫害法轮功的责任人名单的公告

【明慧网】“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简称“追查国际”）2010年3月22公开发布因参与迫害法轮功涉嫌犯罪，被追查国际立案追查取证的部份责任单位、责任人名单（责任单位7,051、责任人13,332）。这些名单来源于法轮功明慧网、海内外各界的举报以及追查国际的调查等。名单上列举的单位和个人是中共各级党委、政法委、610办公室及公、检、法、司、监狱、劳教所等系统中，参与策划、指挥和执行非法抓捕、关押、酷刑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主要参与者，是追查国际自2003年1月20日成立以来立案追查取证的对象。



法网恢恢疏而不漏

追查国际发布此名单是为便于在全社会进一步深入的全方位追查中共迫害法轮功的罪恶，补充完善对这场迫害的罪证的收集，为全面运用法律手段制裁迫害者提供帮助，并为即将到来的历史审判做好准备。这些案例的详细数据被定期更新并以报告形式递交各国政府、司法机构、组织团体、媒体、国际刑警组织及国际法庭，全力配合在世界各地进行的涉案犯罪者的司法诉讼。追查国际发布此名单同时也给名单在列公布的和未公布的参与犯罪者再次赎罪的机会。如果他们幡然醒悟，停止犯罪，记录并揭发检举他人的罪行，加入这史无前例的反迫害行列之中，有可能将会为他们本人和家人重新获得美好的未来。否则将成为中共陪葬品，遭到严重而悲惨的后果。

追查国际在此声明，鉴于这些资料是多年累积而成，如今情形有许多变化，如果名单上列举情况和实际有出入，或本人已不再参与迫害法轮功，或已转而以实际行动反对迫害，请和追查国际联系。对事实上曾经参与迫害但已经悔改的，可以个人申明形式表明反对迫害法轮功的态度，并向被迫害的法轮功学员公开道歉。本组织核查属实后将作相应的修正和记录，并对名单做适当的调整。

“追查国际”将一如既往地履行我们的宗旨，协调国际社会正义力量，在全球范围内彻底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协助受害者将罪犯送上法庭，严惩凶手，警醒世人。◇

“希望之声”是一家非营利性国际华语广播电台。传递最新国际讯息、精彩的休闲节目和未来希望的新思维。广播频率和时间为：北京时间早上6~7点，短波9.635兆赫；晚上0~1点，11.765兆赫。



西昌市法轮功学员遭非法庭审 律师辩护有理有据

四川省西昌市法院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八日对西昌市大法弟子陆远翠和夏惠琼非法庭审，在正义律师有力的无罪辩护下，使理屈词穷的法官最后不得不草草收场。

非法庭审是在 4 月 28 日上午 9 点进行的，8 点半，市 610 办公室（现在公开的牌子是“维稳办”）副主任陈其和市国安大队警察就到了法庭外，陈其周围有 7、8 个警察随时听从指挥。法庭周围布满穿着警服的警察和便衣，如临大敌，市法院张贴了公告说是公开庭审，实际开庭时，强制要登记身份证件，使许多想进去旁听的群众不能进去，有一个从西昌边远农村来的老太太央求守门的法警放她进去，法警根本不听，只说要回家去拿身份证件。有一个家属因为没带身份证件，也没进去。开庭很久了，法庭外都还有群众在要求放进去旁听。在这种情况下，法庭内还是坐了上百人，法庭外围了四、五百想旁听的群众。在开庭前几天凉山州有些县上的 610 就去威胁过本地大法弟子，28 日不准到西昌参加旁听。

法庭外和安检后的地方都有不明身份的人在非法摄像，有人问摄像的人是谁，回答说是法院的，叫出示证件，那人不出示，慌慌的走了。

开庭前，警察非法对律师安检，要求查包，律师坚持不安检，警察不放律师进去开庭，律师还是坚持着，一直到院长来，律师叫院长亲自检查，院长不检查，律师才进去了。

在开庭前，律师找法院办相关手续时，刑一庭庭长和副庭长石蜀云强制复印律师的执业证书，律师叫拿出法律依据来，刑一庭庭长和副庭长说：“我们这儿是凉山州，有特殊性，不光是这件案子，对所有的案子都是这样的，都复印了律师的执业证书的。”律师坚持按法律办事，庭长和副庭长就和律师吵，吵得连一楼的法警都惊动了。为了顺利出庭，迫于法官的淫威，律师被迫妥协。

律师要求法院给予出庭通知，法官违法拒绝，一直到开完庭，法官都未按法律规定履行义务。

9 点正开庭，被迫害的大法弟子陆远翠当庭揭露了西昌市国安大队警察书面指示西昌市拓荒看守所扣押家属送的衣物、被褥和钱的事实，致使她和夏惠琼两个 50 多岁的妇女睡了 20 多天的水泥地，连卫生纸都只好向人要。

质证阶段，市检察院蒋华和一女检察官拿出构陷法轮功学员的所谓“证据”。律师阅卷时，一法警竟未得到审判长允许，擅自抢走了律师正在翻阅的卷宗。不明身份的人对辩护律师和辩护人照相，被律师制止。

律师指出证人没有出庭作证，笔录上也没有当事人的签名，按法律规定，证人证言是无效的。两名大法弟子堂堂正正作了自辩，说所发的光盘是救度众生的法器，不是犯罪的证据，感天动地。陆远翠说自己从未参加“邪教”，是在按“真、善、忍”做好人。陆远翠的家属作为她的辩护人，刚开始发言就被审判长打断，剥夺了他的辩护权。

期间律师本着人道提出合法要求，要求法官让两当事人坐着开庭，法官不允许，让两大法弟子一直站了 2 个小时，其实这是一种变相折磨迫害。

在辩论阶段，陆远翠的辩护律师按照宪法信仰自由为法轮功学员做无罪辩护，信仰自由是当今普世的价值，“思想不能构成犯罪” 中国现行法律根本没有给法轮功定性，那

么，根据刑法第三百条对法轮功进行处理，也就于法无据，失去了基础。既然中国现行法律没有给法轮功定性，也就根本不可能找到法轮功学员破坏了哪一个法律的实施，也就是说，不存在犯罪客体。所以刑法第三百条根本不适用于法轮功。

夏惠琼的辩护律师要求公诉人当庭出示将法轮功定为“×教”的相关法律条文，公诉人被问的哑口无言、低头不语。所有在场的政府官员，无论是审判长、陪审员，还是“六一零”人员、公安警察都在律师的正义质询下面面相觑。

律师的辩护有理有据，惧怕律师的正义辩护，审判长石蜀云和法官杨波不断的打断律师辩护，但律师坚持作完辩护，其间公诉人不顾法庭纪律打断律师，女公诉人竟失态的站起来吆喝律师。610 副主任陈其一直在台前幕后走来走去，指挥操控法庭情况。为干扰听众明白真相，律师的话筒与公诉人的作了调换，并且律师的声音很小，公诉人的却很大。不知是 610 的指挥还是审判长自作主张，还有一个当事人夏惠琼都还没有质证，法庭就匆匆开始辩论阶段，法官也没叫公诉人再说什么，其实眼前的局面已经很清楚，越问得多，公诉方漏洞暴露得越多，对法轮功完全不讲法律的迫害进行了十一年了，这次的非法庭审，律师真正站在中国现行法律的角度的辩护，更说明了大法弟子是无罪的，在场的法官、公诉人、社会各界的听众都明白了，原来根本就没有定法轮功是“×教”，原来大法弟子根本就没犯法。最后律师和当事的两名大法弟子强烈要求立即无罪释放，审判长说等合议庭决定，匆匆收庭。

如果说，一开始迫害时，许多执法人员受媒体欺骗不明法轮功真相，也没从法律角度多了解法轮功到底犯没犯法，大多是听从上级指示，现在经过十年的时间，对法轮功修心向善、提高人们道德，祛病健身的奇效已有所了解了，今天的开庭，又从中国现行法律的角度有理有据的论述了法轮功传播真相合法，在这种情况下，谁还听从上级指示，继续迫害大法弟子，谁就得对自己的行为负责了，因为你是在明明白白的执法、又知法的情况下犯法，没有任何理由推脱给上级。是自己在选择自己的未来了，请凉山州、西昌市的相关司法人员及政法委、610 官员千万把握好自己的未来，做出明智的选择，立即无罪无条件释放西昌市所有被非法关押的大法弟子。

直接参与迫害的人员：

西宁镇派出所：许俊峰

西昌市国安大队警察：太刚毅、陈全盛、陈联

西昌市检察院：蒋华、金克彬、一女检察官

西昌市法院：刑一庭 审判长 石蜀云 审判员 杨波 李玉 书记员 马秋

信仰无罪 停止迫害